

宁县供销社联合社

宁县供销社联合社 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 部门职能及机构设置。

宁县供销社联合社为全额拨款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内设 3 个机构：人事秘书股、支柱产业股、财务审计股。核定参公事业编制 9 名，其中：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下设宁县供销社联合社社有资产事务中心 1 个，核定事业编制 2 名。现有在职人员 12 人，其中参公人员 8 人，事业工人 1 人，事业管理 3 人。较上年增加 1 人。主要职能：贯彻落实政府委托的政策性经营任务，指导基层及所属企业的经营、行使协调、监督、服务等工作

(二)、总体目标及工作任务

强化为农服务核心职能，增强为农服务能力。围绕服务“三农”工作大局，统筹改革和发展、经营主体，有效保障全县农业生产多层次、多样化供肥需求，积极引导基层社、专业社聚合“种肥药产前农资服务、耕种管收产中农机服务、加储销产后购销服务”，开展农业生产全程社会化服务拓展，以土地流转、大田托

管等持续巩固提升了农资流通主力军地位。打造农业社会化服务、农产品流通、农资供应体系，主要经济指标同比增长 10%以上，搭建农产品产销对接平台，开展农资化肥等知识培训，提升基层社覆盖率，构建农业社会化服务等体系，筑牢为农服务根基。

二、预算执行及管理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全年支出 186.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1.71 万元，占总支出的 91.94%，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办公经费等。预算执行率为 99.04%。项目支出 15.05 万元，占总支出的 8.06%，主要用于保障供销社各项工作开展，预算执行率为 63.91%。其中一般性项目支出 3.04 万元，执行率 100%，重点项目支出 12.01 万元，执行率 58.57%。重点项目执行率偏低，是由于部门重点项目受客观因素影响，进度有所延迟。

（二）资金管理情况。严格按照《预算法》《政府采购法》及单位内控制度，加强财务管理，无挤占、截留、超支等违规问题，同时强化会计核算管理，做到帐证一致、帐表一致、帐帐一致。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部门管理指标。资金投入：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结转结余变动率 0%，均达标。管理规范：财务管理制度、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政府采购、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均规范，年度文书档案

整理完成，按时发放工作福利并缴纳社会保险，保障了各部门工作规范开展。得分 19 分。

（二）履职效果指标。全年完成商品销售总额 210415 万元、增长 14.76%，其中：农产品销售完成 159906 万元、增长 15.16%，绿色农资销售完成 27150 吨、增长 15.58%。年内累计调配供应各类农资 55264 吨，完成了年度目标。高质量建设示范基层社 1 个，改造提升基层社 2 个、村级综合服务社 4 个，新领办专业合作社 1 个，新增再生资源回收点 100 个，新增村级电商终端 40 个，规范提升供销便民店 7 个，均以超常完成了年度目标；建成 3 个区域农资仓储配送中心为枢纽、80 个乡镇农资供应中心为基础、43 个村级农资服务站点为终端”的上下贯通、联动保供“一张网”运营体系，完成了年度目标。筛选推荐 18 家农产品生产、加工、销售社企先后参加了中国（杭州）食品博览会第 21 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等产销对接活动 7 场次。得分 47.86 分。

（三）能力建设指标。修订完善机关制度 1 次，共涉及 11 项内容，牢抓机关党建，进一步增强供销支部队伍建设，督促落实“三会制度”、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等制度，加强党员教育管理，深化党建业务融合。得分 9.01 分。

（四）满意度指标。开展农资真假化肥辨别活动 2 场次，受益农户 145 人次，农户满意度调查为 98%分；符合年度指标要求，服务对象认可度高。得分 10 分。

(五) 预算执行指标。全年预算执行率 94.84%，得分 9.48 分。

四、存在的问题

(一) 项目管理方面。部分重点项目因前期调研不够充分、外部环境变化等因素，导致项目进度滞后，预算执行不及预期。

(二) 预算执行方面。重点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较低，仅为 58.57%，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重点工作的推进效率。

(三) 资金使用效益方面。个别项目资金使用的精准性和效益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需更科学地规划资金使用方向。

五、改进措施

(一) 优化项目管理流程。在项目前期，深入开展调研论证，充分考虑各种影响因素，科学制定项目实施计划；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监督指导，及时协调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

(二) 强化预算执行管理。加强对重点项目的跟踪调度，建立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定期分析预算执行情况，及时解决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提高重点项目预算执行率。

(三) 提升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细化资金使用方案，加强对资金使用的审核把关，确保资金精准投向关键领域和环节，最大限度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六、自评结论

本单位 2024 年度整体支出预算执行基本规范，绩效目标总体完成，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在履行职能、服务民生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自评得分 95.35 分，自评等级为“优”。下一步我单位将聚焦问题整改，持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宁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5 年 9 月 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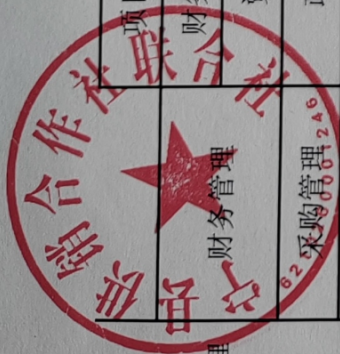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宁县供销社联合社									
部门（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整体支出规模(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74849.46	1969202.7	1867627.06	94.84	9.48			
	(一)基本支出	1674849.46	1733681.06	1717086.82	99.04	9.9			
	1.人员经费	1501253.69	1660882.9	1660882.9	100	10			
	2.公用经费	173595.77	72798.16	56203.92	77.2	7.72			
	(二)项目支出	0	235521.64	150540.24	63.91	6.39			
	1.一般性项目	0	30387.87	30387.87	100	10			
	2.重点项目	0	205133.77	120152.37	58.57	5.85			
预期目标	1、围绕服务“三农”工作大局，统筹改革和发展、经营和服务。 2、聚焦农村流通服务，农业生产服务、农民消费服务，切实履行行业指导、为农服务，宏观调度职责。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位	分值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	2	100.00%	2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	2	100%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部门管理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	2	100.00%	2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80%(含)		2	100	1.8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履职效果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80%(含)		2	100	1.8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部门履职目标	产出数量	>=95%	95	%	7.14	100.00%	7.14
		成本	>=95%	95	%	7.14	100.00%	7.14
		时效	>=95%	95	%	7.14	100.00%	7.14
		质量	>=95%	95	%	7.14	100.00%	7.14
	部门效果目标	聚焦流通服务渠道优势和关键时期应急保供作用	信息公开制度	100%-80%(含)		7.14	100	6.43
		围绕服务“三农”工作大局，统筹改革和发展、经营	规范	100%-80%(含)		7.14	100	6.43
	社会影响	农化服务响应度	提高	100%-80%(含)		7.16	100	6.44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服务意度	>=100%	100	%	10	100.00%	10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100%-80%(含)		3.33	100	3
	人力资源建设	人员素质	提高	100%-80%(含)		3.33	100	3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制度	健全	100%-80%(含)		3.34	100	3.01
	总分					100		95.35

说明

1.各部门可根据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设置三级指标和指标

2.上述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既可以按照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分别填列，也可以依据所有重点任务归纳提炼综合指标。